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藏格矿业 公告编号:2025-084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加拿大超级锂业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情况概述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藏格矿业投资(成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藏格矿业投资”)与加拿大超级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Ultra Lithium Inc.,以下简称“超级锂业公司”)于2022年2月11日签署了《股权认购协议》,公司或指定主体拟以414万加元认购超级锂业公司2,300万股普通股股份,对应1,150万股行股权;2022年5月26日,藏格矿业投资完成超级锂业公司2,300万股普通股股份的过户登记;2022年11月3日,藏格矿业投资收到加拿大创新、科技和经济发展部通知,藏格矿业投资应在通知规定的期限内放弃投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基于藏格矿业投资与超级锂业公司开发LAGUNA VERDE 盐湖锂项目存在预期经济效益不佳、投资项目进展不及预期等多方面因素考虑,为避免进一步资源投入的浪费,减少潜在经济损失,本着效益最大化及审慎性原则,公司决定终止与超级锂业公司的投资。

近日,子公司藏格矿业投资收到加拿大创新、科技和经济发展部有关通知,藏格矿业投资已注销完成其持有的超级锂业公司2,300万普通股股份及对应的1,150万股行股权,不再持有超级锂业公司股份。同时,LAGUNA VERDE项目的最终协议相应终止。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已对超级锂业公司的股权投资累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及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合计2,005.46万元;本次注销超级锂业公司股份,确认投资损失120.42万元,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具体以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终止项目投资,公司不涉及违约责任,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加拿大创新、科技和经济发展部出具的通知文件。

特此公告。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001914 证券简称:招商积余 公告编号:2025-60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2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1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最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主要修订内容包括将《公司章程》中“股东大会”的表述统一调整为“股东会”;董事会下设“审核委员会”更名为“审计委员会”;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法律法规规定的监事会相关职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由董事长担任调整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总经理担任;同时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近日,公司已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手续,并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变记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81247M

类型: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智恒

成立日期:1985年5月29日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华航社区华富路1004号南光大厦2层B段201室

注册资本:106034.606万元

经营范围:从事各类投资,开办商场、宾馆服务配套设施(具体项目另发执照);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自有物业管理、经营、举办各种产品展销、开展科技交流活动、举办科技学术交流会议;劳务派遣;房产租赁服务;鉴证咨询服务;商务辅助服务。(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备查文件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003009 证券简称:中天火箭 公告编号:2025-070
债券代码:127071 债券简称:天箭转债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陕西电器研究所保证向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火箭”、“公司”)于近日收到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陕西电器研究所出具的《关于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告知函》,本次减持后,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陕西电器研究所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比例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1	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31号6层601		
信息披露义务人2	陕西电器研究所		
住所	西安市灞桥区洪庆镇田王街特字1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5年10月24日-2025年10月27日		
权益变动过程	因自身资金需求,10月24日,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减持中天火箭股份481,000股,10月27日,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减持296,900股,陕西电器研究所减持287,478股,共计减持1,064,378股。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股票简称	中天火箭	股票代码	003009.SZ
变动方向	上升□下降√	一致行动人	有√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 股	1,064.378	0.68%	
合计	1,064.378	0.68%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其他□(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股东投资款□ 其他□(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98,679.233	63.50%	97,614.855	62.8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8,679.233	63.50%	97,614.855	62.82%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否□ 2025年9月23日,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披露了《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62),对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陕西电器研究所及其一致行动人国华军民融合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陕西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进行了预披露,上述一致行动人股东拟在该公告披露之日起的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4,661,813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3%),其中,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107,876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553,937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 目前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陕西电器研究所已按照公告的减持计划减持部分股份。本次股份减持前已披露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的非公开发行股份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减持数量在减持计划范围内,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否√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及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如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是□否√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7. 备查文件 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陕西电器研究所出具的《关于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告知函》			

特此公告。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002339 证券简称:积成电子 公告编号:2025-031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进一步完善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与会职工代表一致选举孙绪江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孙绪江先生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本次选举完成后,其变更为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及各专门委员会成员构成不变。

孙绪江先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有关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本次职工代表董事选举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7日

附件:孙绪江先生简历

孙绪江先生,出生于1978年7月,中国国籍,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士。2001年至今在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历任电网自动化事业部调度主站室主任、电网自动化事业部副经理、电网自动化事业部经理、新能源自动化事业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监事、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孙绪江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3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339 证券简称:积成电子 公告编号:2025-030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通知情况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已于2025年10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二、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5年10月27日14: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南市花园路东段188号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会议表决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网络投票时间与日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0月27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0月27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6、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良先生。

7、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三、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186人(合计代表192名股东),代表股份134,543,51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6903%。

1、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4人(合计代表10名股东),代表股份77,851,89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4440%;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82人,代表股份56,691,61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2463%;

3、参加投票的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及董事、监事、高管以外的股东)共185人,代表股份19,883,81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445%。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北京德恒(济南)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记名投票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2,421,16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226%;反对2,100,76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614%;弃权21,58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0%。该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 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17,761,4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3262%;反对2,100,76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5652%;弃权21,5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85%。

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原监事会成员将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原监事崔仁涛先生、林建锋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其他职务,原监事会主席周俭女士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崔仁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92,500股,周俭女士、林建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公开承诺事项。

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在职期间勤勉尽责,积极推动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公司对全体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及新增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2.01 审议通过《股东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132,420,56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221%;反对2,101,36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619%;弃权21,58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0%。该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 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17,760,8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3232%;反对2,101,36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5682%;弃权21,5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85%。

2.02 审议通过《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132,418,46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205%;反对2,100,76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614%;弃权24,28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0%。该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 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17,758,7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3127%;反对2,100,76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5652%;弃权24,2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21%。

2.03 审议通过《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132,421,16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226%;反对2,100,76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614%;弃权21,58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 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17,761,4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3262%;反对2,100,76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5652%;弃权21,5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85%。

2.04 审议通过《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132,420,66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222%;反对2,101,26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618%;弃权21,58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 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17,760,9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3237%;反对2,101,26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5677%;弃权21,5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85%。

2.05 审议通过《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132,404,91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105%;反对2,115,81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726%;弃权22,78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9%。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 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17,745,2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2445%;反对2,115,81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409%;弃权22,7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46%。

2.06 审议通过《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132,434,16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322%;反对2,086,56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509%;弃权22,78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9%。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 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17,774,4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3916%;反对2,086,56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4938%;弃权22,7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46%。

2.07 审议通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132,965,48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271%;反对1,534,45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405%;弃权43,58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4%。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 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18,305,78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0637%;反对1,534,4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171%;弃权43,5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92%。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德恒(济南)律师事务所律师就本次会议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以及形成的会议决议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德恒(济南)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300668 证券简称:杰恩设计 公告编号:2025-059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间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

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得更多的投资回报。

2、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且单个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3、投资品种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拟投资的产品须符合以下条件: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证券公司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不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4、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滚动使用。

5、实施方式授权

在上述投资额度和期限范围内,授权总经理进行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机构、理财产品品种、明确投资金额、投资期限、签署合同或协议等。公司财务会计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建立投资台账。

6、资金来源

购买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自有闲置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7、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法披露现金管理的进展和执行情况。

8、关联关系

公司与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投资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是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测。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财务会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做好财务核算工作,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投资期间,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自有资金适度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生产运营。

(二)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流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充分保障股东利益。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收益,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议案的内容和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综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充分利用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得较好的投资回报,同时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且单个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投资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得更多的投资回报,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300668 证券简称:杰恩设计 公告编号:2025-061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为了优化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资产结构,贯彻公司聚焦大健康主业、夯实市场商务及服务支持业务的战略规划,进一步提升公司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坚定目标,公司拟将全资子公司深圳杰恩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恩建筑”)100%股权以现金方式出售给持股5%以上的股东姜峰先生;在完成工商变更且相关条件符合后,公司拟将与设计业务(以下简称“拟出售设计业务”)相关的资产负债(与杰恩建筑100%股权合称为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以现金方式出售给姜峰先生控制的杰恩建筑。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风险提示:本次交易仍需通过相关审批及交易双方根据相关资产交易过户的规定完成过户登记等相关手续后方能正式完成,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包含大健康业务(即市场商务及服务支持业务)和室内设计业务两大板块。受国内宏观经济环境、房地产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公司室内设计业务板块的盈利能力出现持续恶化,2024年以来处于亏损状态。为贯彻公司聚焦大健康主业、夯实市场商务及服务支持业务的战略规划,进一步提升公司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坚定目标,公司拟将全资子公司杰恩建筑100%股权以现金方式出售给持股5%以上的股东姜峰先生;在完成工商变更且相关条件符合后,公司拟将与设计业务相关的资产负债(与杰恩建筑100%股权合称为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以现金方式出售给姜峰先生拟控制的杰恩建筑。

根据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信评估”)评估,杰恩建筑100%股权的评估值为1,574.89万元,拟出售设计业务相关的资产负债净额评估值为19,844.32万元。经双方协商同意,杰恩建筑100%股权转让价款确定为1,574.89万元,拟出售设计业务相关的资产负债净额转让价款确定为19,844.32万元。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交易双方将签署相关交易协议。

(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姜峰先生是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同时在上市公司任董事,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本次交易的决策程序

1、2025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姜峰先生回避表决。同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四)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姓名	姜峰
身份证号码	香港身份证:M136****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资产一:杰恩建筑100%股权

1、权属状况

截至目前,杰恩建筑股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2、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深圳杰恩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WNYH4C
法定代表人	姜峰
成立日期	2023-05-23
注册资本	1,500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工程管理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平面设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建设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杰恩建筑100%股权

3、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8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14,457.96	12,737.92
其中:应收账款(注1)	8,421.62	7,044.35
负债合计	12,390.65	8,953.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54.34	3,212.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67.31	3,784.73
项目	2025年1-8月	2024年度
营业总收入	5,149.80	5,940.01
营业利润	544.58	-237.16
利润总额	540.69	-248.77
净利润	301.74	-323.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43	-86.08

注1:应收账款8,421.62万元(其中:7,129.06万元为对杰恩设计的应收账款),扣除对杰恩设计的应收账款后对外部单位的应收账款为1,292.56万元;

注2:以上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5]第ZA15087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注3:尾差为四舍五入导致。

4、截至目前,杰恩建筑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其他情况说明

本次交易完成后,杰恩建筑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交易不涉及有优先受让权的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二)标的资产二:拟出售设计业务涉及的有关资产负债

1、拟出售设计业务涉及的有关资产负债的模拟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8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	-
应收账款	11,749.29	9,160.75
预付款项	556.24	44.77
其他应收款	467.22	125.38
合同资产	4,636.34	4,036.03
流动资产合计	17,409.10	13,366.93
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9.39	100.00
固定资产	104.71	125.96
使用权资产	1,097.36	428.16
无形资产	83.44	122.43
长期待摊费用	201.91	266.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84.04	2,383.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90.85	3,426.12
资产总计	21,599.94	16,793.05
流动负债:	-	-
应付账款	993.14	406.36
其他应付款	355.75	109.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2.04	142.29
流动负债合计	1,700.93	658.27
非流动负债:	-	-
租赁负债	735.09	291.46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5.09	291.46
负债合计	2,436.02	949.73
所有者权益: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163.92	15,843.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163.92	15,843.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599.94	16,793.05

注1:以上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5]第ZA15088号标准无保留意见之拟置出资产专项审计报告;

注2:尾差为四舍五入导致。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

为进行本次交易,公司委托鹏信评估对公司本次转让标的资产进行评估,并出具了《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拟剥离室内设计业务所涉及的深圳杰恩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鹏信资评报字[2025]第S418号,以下简称“《杰恩建筑评估报告》”),《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拟剥离室内设计业务所涉及的与该业务相关的部分资产及负债资产评估报告》(鹏信资评报字[2025]第S417号,以下简称“《拟出售设计业务评估报告》”)。

1、评估范围:(1)杰恩建筑100%股权;(2)设计业务涉及的有关资产负债。

2、评估基准日:2025年8月31日。

3、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4、评估结果:经鹏信评估进行评估,其中:杰恩建筑总资产账面价值9,865.24万元,评估值10,131.24万元,评估增值266.00万元,增值率2.70%;总负债账面价值8,556.34万元,评估值8,556.34万元,评估增值0.00万元,增值率0%;净资产账面价值1,308.90万元,评估值1,574.89万元,评估增值265.99万元,增值率20.32%;拟出售设计业务相关的资产账面值为21,599.94万元,评估值为22,280.34万元,评估增值680.40万元,增值率3.15%;负债账面值为2,436.02万元,评估值为2,436.02万元,评估增值0.00万元,增值率0%;资产与负债净额账面价值为19,163.92万元,评估值为19,844.32万元,评估增值680.40万元,增值率3.55%。

本次交易价格以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的独立第三方资产评估机构的评估结论为定价基础,并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确定,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与姜峰关于深圳杰恩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之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1、协议各方

(1)转让方(甲方):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受让方(乙方):姜峰

(3)标的公司(丙方):深圳杰恩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股权转让

(1)转让方及标的公司确认,本次股权转让实施之前,标的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500	1,500	100%
合计		1,500	1,500	100%

(2)标的股权转让价格及款项支付

1)根据评估机构基于评估基准日出具的《杰恩建筑评估报告》,标的公司100%股东权益评估值为1,574.89万元。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在满足本协议约定条件和方式的情况下,确定本次标的股权转让的对价为1,574.89万元(大写:壹仟伍佰柒拾肆万捌仟玖佰元整)。

2)在满足本协议约定条件和方式的情况下,受让方在本协议生效后1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以现金方式支付标